

##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

#### 一、会议召开及出席情况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以公告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3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三）上午 9:30 在辽宁省沈阳市浑南产业区东区飞云路 3 号公司办公楼三层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郭洪生先生主持现场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两位，代表股份 67,5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

####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相关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 1、《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其中：

(1)选举郭洪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选举黄江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3)选举黄伟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4)选举郭洪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5)选举于延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6)选举孙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7)选举张念哲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其中：

(1)选举王永学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选举于广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票 6,75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上述两位当选的股东监事，与公司工会委员会推荐的职工监事肖春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李广新、李哲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股

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股东授权代表签署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